

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文件

中生协发[2024]58号

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关于发起“新质企业” 培育计划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生产力促进中心、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、分支机构、各企业、有关机构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，以及国务院国资委启动实施启航企业培育工程，财政部、工信部近期联合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，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发起“新质企业”培育计划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目标

“新质企业”培育计划旨在用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思路来促进企业发展，帮助企业聚焦主业、精耕细作，以科技创新为核心，以顶层设计为牵引，以研发攻关和成果转化为重点，以“智改数转”为引擎，以人才培养引用为保障，加强原创性、颠覆性科技创新，以科技竞争力提升带动企业全要素生产率提升。通过“新质企业”培育计划，到2027年，联合培育2000家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和200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带动地方生产力促进中心培育1.2万家省级专精

特新中小企业；联合地方政府建设 30 个专精特新培育基地，服务地方打造 10 个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；筹建一只“新质企业”培育基金；通过“新质企业”数字化培育平台，服务超 2 万家优质企业。

二、培育路径

通过分阶段、分层次的培养，构建从“科技型中小企业”到“创新型中小企业”，再到“专精特新中小企业”，进而升级为“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”，到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到“科创板上市公司”，最终培育出在特定领域占据全球领先地位的“单项冠军”企业的完整培育体系。

1. 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阶段

培育重点：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、创新体系的构建、市场开拓能力的培养。

服务内容：提供技术咨询、技术评价、研发指导、项目管理、人才培养、融资等服务，帮助企业提升技术创新能力。

2. 创新型中小企业培育阶段

培育重点：加强技术成果转化能力、企业内部创新机制的完善、知识产权保护。

服务内容：提供高校对接、知识产权、市场开拓、风险投资对接等服务。

3. 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阶段

培育重点：产品的专精特新优势、市场竞争力提升、企业品牌的塑造。

服务内容：围绕企业精细化，帮助企业开展“智改数转”，围绕企业打造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建设，提供专业化、定制化的服务。

4. 国家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培育阶段

培育重点：技术深度和市场广度的拓展、产业链整合能力、国际标准的对接。

服务内容：提供高端人才引进、国际市场开拓、产业链协同创新等服务。

5. 科创板上市公司阶段培育阶段

培育重点：规范化公司治理、资本运作能力、上市条件和标准的满足。

服务内容：协助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、上市辅导、合规指导等，提升企业资本市场运作能力。

6. 单项冠军企业培育阶段

培育重点：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、行业标准的制定、核心技术的持续创新。

服务内容：围绕企业国际合作交流、全球市场布局、技术领先优势、行业标准制定等方面提供支持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1. 打造“新质企业”种子库：收集和筛选具有发展潜力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并纳入种子库。对标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和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评审标准和要求，为企业制定培育计划，通过为种子企业提供技术、资金、市场等全方面的支持，帮助其快速成长。

2. 建设“新质企业”专家库：聚集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行业技术专家、财务审计专家、投融资顾问等，为种子企业提供专业指导和技术支持。

3. 加强“新质企业”培育服务能力：加强协会及各生产

力促进中心自身服务能力建设，深入研究国家关于中小企业培育的相关政策，围绕“新质企业”培育形成标准化的服务产品、服务流程和服务监测评估体系，引导和规范“新质企业”培育服务团队提高服务质量。

4. 组建“新质企业”服务团队：面向全国生产力促进中心，遴选“新质企业”培育服务机构，组建覆盖全国的“新质企业”培育服务网络。

5. 建设“新质企业”生态赋能体系：整合政府、高校、科研机构、行业协会、金融机构、国际合作等各方资源，搭建平台，促进企业与各类资源的对接，共同挖掘、选拔、培育、赋能“新质企业”。

6. 制定成效评估、奖励制度：设立一套科学、合理的评估体系，对企业培育情况进行定期评估。对表现优秀的服务机构(生产力促进中心)给予奖励，激励其持续创新和发展。

7. 定期举办“新质企业”系列品牌活动：举办新质企业家论坛、新质企业创新创业大赛、产学研对接会、专精特新企业观摩会、企业研学、国际交流等活动，提升“新质企业”影响力。

8. 建设“新质企业”数字化培育平台：通过平台实现种子企业入库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智能化诊断、服务团队遴选、服务团队匹配、全流程服务管理、服务评价、活动培训、金融对接、产业融通等相关功能。

四、组织架构

为了扎实推进“新质企业”培育计划，由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牵头成立“新质企业”培育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：

（一）领导小组

组 长：

申长江 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理事长

副组长：

刘 怡 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副理事长

韩丽娟 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监事长

王 羽 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

“新质企业”培育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：

1. 负责“新质企业”培育计划的统筹协调和总体把关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把控工作的总体方向；
2. 为培育计划提供资源支持和指导；
3. 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和专家组意见，结合培育计划总体部署和实际情况进行策略调整和工作安排；
4. 对培育服务进行全程监督指导，负责考核奖励。

（二）“新质企业”培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简称“新质企业”培育工作办公室），王译若担任办公室主任，副主任由相关人员担任。

“新质企业”培育工作办公室的主要职责：

1. 向“新质企业”培育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，落实领导小组的部署；
2. 推进培育计划具体实施。

（三）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译若 联系电话：18511700208

谷艳娇 联系电话：15910494210

丁可欣 联系电话：18621007891

联系电话：010-68207677

电子邮箱: cppc_tzw@163.com

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
2024年7月10日

